

康宏股份

NEEQ: 835264

浙江康宏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KANGHONG LOGISTICS

年度报告摘要

2017

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,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,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或 www.neeq.cc)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 - 1.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,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	丁敏娟
职务	董事会秘书
电话	0571-88991583
传真	0571-88105572
电子邮箱	hzkhkh@126. com
公司网址	www.zj-khl.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杭州市余杭区临平世纪大道西 102 号九洲大厦 606 室
	311100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 neeq. com. 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:元

	本期	上年同期	本期(末)比上期(末)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60, 572, 688. 90	55, 418, 657. 38	9. 30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35, 712, 279. 36	34, 895, 122. 80	2. 34%
营业收入	134, 608, 334. 16	110, 700, 486. 18	21. 60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817, 156. 56	1, 123, 934. 37	-27. 29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926, 997. 00	1,071,117.92	-13. 46%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2, 050, 173. 01	1, 191, 558. 50	72. 06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.63%	3. 23%	-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0.04	0.06	-33. 33%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0.04	0.06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 资产(元/股)	1.79	1.74	2. 87%

2.2 股本结构表

单位: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期		ŧ
		数量	比例	变动	数量	比例
	无限售股份总数	11, 187, 500	55. 94%	-	11, 187, 500	55. 94%
无限售 条件股 份	其中: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2, 562, 500	12.81%	-	2, 562, 500	12. 81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375,000	1.88%	_	375,000	1.88%
	核心员工	_	_	_	_	-
	有限售股份总数	8, 812, 500	44.06%	_	44.06%	44.06%
有限售 条件股 份	其中: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7, 687, 500	38. 44%	-	7, 687, 500	38. 44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1, 125, 000	5. 63%	-	1, 125, 000	5. 63%
	核心员工	-	_	_	-	-
	总股本		_	0	20,000,000	_
	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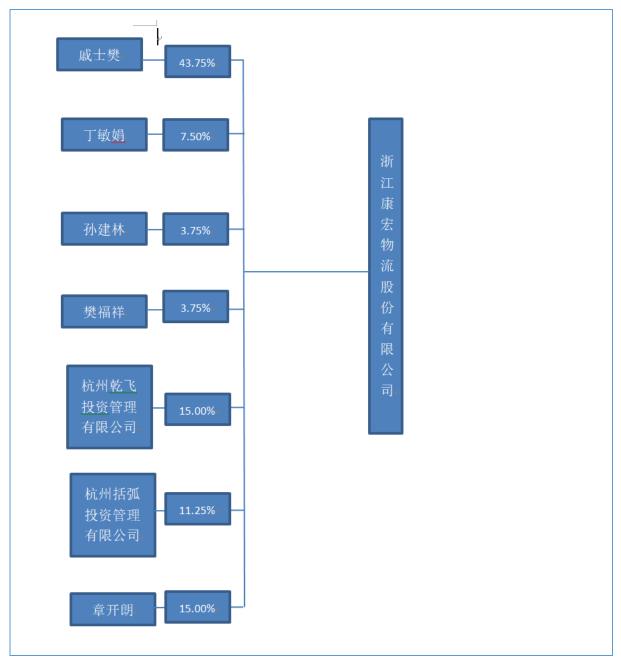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(创新层)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(基础层)

单位: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 股比 例%	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	期末持有无 限售股份数 量
1	戚士樊	8, 750, 000	-	_	43.75%	6, 562, 500	2, 187, 500
2	章开朗	3,000,000	_	_	15.00%	0	3,000,000
_	杭州乾飞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	1,000,000	2,000,000	_	15. 00%	0	3, 000, 000
4	杭州括弧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	2, 250, 000	-	_	11. 25%	0	2, 250, 000
5	丁敏娟	1,500,000	_	_	7. 50%	1, 125, 000	375,000
	合计	16, 500, 000	2,000,000	18, 500, 000	92.50%	7,687,500	10, 812, 500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:公司控股股东为戚士樊,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戚士樊与丁敏娟,戚士樊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。丁敏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。戚士樊与丁敏娟持有公司股份不在董事、监事、高管持股中重复计算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。



三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

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

a. 2017年4月28日,财政部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(财会〔2017〕13号),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,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,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。

b. 2017年5月10日,财政部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(2017年修订)》(财会〔2017〕15号),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,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,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。

c. 2017年12月25日,财政部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〔2017〕30号),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。

本次影响的金额为2016年营业外支出减少-60,304.50,资产处置收益增加-60,304.50,对所有者权益总额不产生影响。

- 3.2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- √不适用
- 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- √不适用
- 3.4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
- √不适用